

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3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 2022 年 8 月 13 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当出席的董事 7 人，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 7 人（无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），会议由董事长徐先林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情况：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根据 2022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，编制了《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，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情况：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全资子公司监事的议案》

因公司发展需要，公司决定委派陈绍锋先生担任公司全资子公司筑博设计（深圳）有限公司监事。

表决情况：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8月24日